

中共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校党宣〔2020〕13号

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暨全面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工作台账》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教学院部、各部门：

现将《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暨全面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工作台账》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工作台账的各项任务和要求。

特此通知。

中共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0年9月10日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暨全面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 工作台账

工作体系	具体任务	相关要求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1. 理论武装体系	1.1 加强政治引领	1.1.1 把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落实到教育教学各方面，对各种错误观点和思潮旗帜鲜明予以抵制。	1.1.1.1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学校的指导地位，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严格执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配合开展高校意识形态直联工作； 1.1.1.2 强化意识形态工作阵地管理，加强对论坛、讲坛、年会、报告会、研讨会等宣传思想文化阵地的监管； 1.1.1.3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责任，对错误思潮和言论及时有效发声，旗帜鲜明表明立场，有理有节开展思想舆论斗争。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
		1.1.2 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开展理论教育培训，编写出版理论读物，打造示范课堂，运用各种载体分群体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研究宣传工作。	1.1.2.1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学校首要政治任务，推动学校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落实以“四个第一”为重点的学习对标制度； 1.1.2.2 组织相关学科，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 1.1.2.3 组织学校思政课教师定期收看“周末理论大课堂”； 1.1.2.4 组建优秀教师讲师团、大学生骨干宣讲团，开展“校园巡讲、网络巡礼”活动； 1.1.2.5 积极参加全省马院院长、思政工作骨干等培训班，全面提升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素质。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组织人事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团委

1. 理论武装体系	1.1 加强政治引领	1.1.3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把制度自信的种子播撒进青少年心灵,引导师生不断增强“四个自信”。	1.1.3.1 持续深入开展大学生“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青春告白祖国”等活动,引领青春梦融入中国梦,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1.1.3.2 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大学生思政教育,严格执行《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全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通知》、《安徽省高等学校疫情教育读本》;	长期推进	团委、学生工作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1.1.4 推动领导干部、各方面英雄模范人物进校园开展思想政治教育。	1.1.4.1 继续深入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文化名家、劳动模范、徽风皖韵、高雅艺术等“六进校园”活动; 1.1.4.2 结合疫情防控组织开展“同上一堂战‘疫’思政大课”(安徽专场)、“绽放战疫青春,坚定制度自信”青春思政课,充分挖掘疫情防控中涌现出来的先进事迹、优秀典型、感人故事等思政育人元素。		

1. 理论武装体系	1.2 厚植爱国情怀	1.2.5 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打造推广一批富有爱国主义教育意义的文化作品，定期举行集体升旗仪式、唱国歌仪式，有效利用重大活动、开学典礼、毕业典礼、重大纪念日、主题党团日等契机和重点文化基础设施开展爱国主义教育。	1.2.5.1 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教育系统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对学校加强爱国主义教育作出具体安排； 1.2.5.2 深入开展“共抗疫情、爱国力行”主题宣传教育，积极创作报送主题作品，将师生力量凝聚到理性爱国、学习强国、科研报国、同心抗疫的伟大实践中； 1.2.5.3 推进完善“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青春告白祖国”“奋斗的我 最美的国”三大爱国主义教育品牌活动； 1.2.5.4 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5周年等专题活动。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团委
	1.3 强化价值引导	1.3.6 研究制定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的师生行为规范，组织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最美奋斗者、改革先锋、时代楷模等新时代先进人物走进学校，面向广大师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	认真做好教育部拟出台的高校师生《行为规范》学习宣传工作，结合实际切实抓好贯彻落实工作；与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文化名家、劳动模范、徽风皖韵、高雅艺术等“六进校园”活动相结合，持续深入开展奋斗的我 最美的国”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活动。	长期推进	学生工作处、团委

2. 学科教学体系	2.2 强化哲学社会科学育人作用	2.2.4 扎实推进哲学社会科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人文社科类公共基础课程要帮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从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等相结合的维度深刻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经济学、管理学专业课程要培育学生经世济民、诚信服务、德法兼修的职业素养。工学类专业课程要注重科学思维方法的训练和科技伦理的教育，培养学生探索未知、追求真理、勇攀科学高峰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培养学生精益求精的大国工匠精神。食品和环境专业课程要注重培养学生的大国“三农”情怀，引导学生“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艺术学类专业课程要教育引导树立树立正确的艺术观和创作观，积极弘扬中华美育精神。	2.2.4.1 积极参加全省高校在线课程教育工作暨课程思政工作推进会，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和做好线上线下课程有机融合等工作进行部署。 2.2.4.2 研究制定《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 2.2.4.3 组建专家团队，深入探索设计课程思政的育人内容和体制机制，明晰课程思政的思路和路径框架，形成完善的制度安排和工作体系； 2.2.4.4 以全国职业院校大赛教师能力比赛等学科竞赛、省高等教育省级质量工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等为载体，深化教师、教材、教法改革，切实推进学校课程思政改革走向深入；	长期推进	教务处
-----------	------------------	---	--	------	-----

2. 学科教学体系	2.3 全面推进所有学科课程思政建设	2.3.5 统筹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体系。建设一批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修养、人文素质、科学精神和认知能力的公共基础课程。	推进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深度融合。在大规模线上开放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等课程建设标准中，根据各学科课程思政建设要求，加大德育指标的比例，聘请专业老师对课程内容进行审核，建立线上课程拍摄、审核、上线三级意识形态风险防范机制，建设一批专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紧密融合的精品课程。	长期推进	教务处
	2.4 充分发挥科研育人功能	2.4.6 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学术诚信体系。	严抓学术诚信，健全学术不端、学术失范行为预防与处置机制，加大对学术不端、学术失范行为的查处力度，对学术不端行为、学术失范行为坚持有责必究，实行“零容忍”，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	长期推进	科技处
		2.4.7 提高教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和能力。	研究制定教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激励办法，提高教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和能力。	长期推进	科技处、组织人事处
		2.4.8 积极参加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等系列活动。	积极参加全省高校科学道德宣讲，落实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精神。	长期推进	科技处

3. 日常教育体系	3.1 深化实践教学	3.1.1 把思想政治教育融入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实习实训等活动中，创办形式多样的“行走课堂”。健全志愿服务体系，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主题社会实践等活动。推动构建政府、社会、学校协同联动的“实践育人共同体”，挖掘和编制“资源图谱”，加强劳动教育。	3.1.1.1 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主题社会实践”、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等活动； 3.1.1.2 推动学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建设； 3.1.1.3 加强“校史馆”“和乐文化广场”“禁毒教育馆”等校内实践教育基地建设； 3.1.1.4 严格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加强劳动教育，发挥劳动教育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综合育人价值。	长期推进	团委、学生工作处、党委宣传部、招生就业处、教务处、总务处、后勤服务中心
	3.2 繁荣校园文化	3.2.2 坚持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学风，持续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建设一批文化传承基地。发挥校园建筑景观、文物和校史校训校歌的文化价值。加强学校原创文化精品创作与推广。	3.2.2.1 广泛开展文明校园创建，创建“全省文明校园”，把学校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高地； 3.2.2.2 加强学校原创文化精品创作与推广，广泛开展具有学校特色的“校园读书创作”品牌活动，培育校园文化精品，使校园文化“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 3.2.2.3 开展革命文化教育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弘扬老区精神、传承红色基因，依托安徽丰富的红色资源，强化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省情教育，推广展示一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典型案例。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团委、图书馆、马克思主义学院、总务处、后勤服务中心

3. 日常教育体系	3.3 加强网络育人	3.3.3 提升校园新媒体网络平台服务力、吸引力和粘合度，切实增强易班网、中国大学生在线等网络阵地的示范性、引领性和辐射度，重点建设一批高校思政类公众号，发挥新媒体平台对高校思政工作促进作用。引导和扶持师生积极创作导向正确、内容生动、形式多样的网络文化产品。	3.3.3.1 积极推进网络思想政治工作建设，努力把传统思政与互联网时代思政有机融合起来； 3.3.3.2 开展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学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等网络文化作品创作生产活动，引导师生弘扬网络主旋律，传播网络正能量。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工作处、团委信息技术中心
		3.3.4 建设学校网络文化研究评价中心，推动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评价统计。	3.3.4.1 依托安徽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探索开展网络文化研究评价工作，争取2022年形成一批网络文化成果； 3.3.4.1 推动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评价统计，进一步优化学校项目评审、人才评定、机构评估方式。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工作处、团委、科技处
		3.3.5 按照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30元的标准设立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3.3.5.1 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安排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3.3.5.2 按时足额落实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工作处、计划财务处

3. 日常教育体系	3.4 促进心理健康	3.4.6 把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整体教学计划，按师生比不低于 1:4000 比例配备专业教师。发挥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辅导员、班主任等育人主体的作用，规范发展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	3.4.6.1 把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整体教学计划，按师生比不低于 1:4000 比例配备专业教师，至少配备 2 名； 3.4.6.2 开齐开足心理健康教育课程，配齐配足专业教师； 3.4.6.3 发挥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辅导员、班主任等育人主体的作用，规范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 3.4.6.4 依托安徽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探索开展学校心理健康教育评价机制。	长期推进	学生工作处
		3.4.7 强化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科学干预，推广应用《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和“心理健康网络测评系统”，提升预警预防、咨询服务、干预转介工作的科学性、前瞻性和针对性。	3.4.7.1 推广应用《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和“心理健康网络测评系统”； 3.4.7.2 建立完善的教育宣传、咨询服务、预警预防、干预转介工作机制。	长期推进	学生工作处

4. 管理服务体系	4.1 提高管理水平	4.1.1 健全管理服务育人制度体系，宣传推广一批管理服务育人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大力营造治理有方、管理到位、风清气正的制度育人环境。	4.1.1.1 健全依法治校、管理育人制度体系，结合大学章程、校规校纪、自律公约修订完善，研究梳理学校各管理岗位的育人元素，明确管理育人的内容和路径，丰富完善不同岗位、不同群体公约体系，引导师生培育自觉、强化自律； 4.1.1.2 加强干部队伍和教师队伍管理，严把教师聘用、人才引进政治考核关，依法依规加大对各类违反师德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力度，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 4.1.1.3 把育人功能发挥纳入管理岗位考核评价范围，作为评奖评优条件，培育一批“管理育人示范岗”，引导管理干部用良好的管理模式和管理行为影响和培养学	长期推进	组织人事处、办公室、质量管理处
	4.2 加强群团组织	4.2.2 增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推动学生会改革，强化党的领导，健全骨干遴选程序。加强学生社团建设管理，着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团委具体管理的工作机制，配齐配强指导教师，突出分类指导，支持有序发展。	4.2.2.1 严格落实《安徽省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加强学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充分发挥学生社团育人功能； 4.2.2.2 加强党对群团组织的领导，增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	2021年完成	团委、学生工作处、组织人事处

4. 管理服务体系	4.4 完善精准资助育人	4.4.4 精准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全四级资助认定工作机制，完善档案、动态管理。建设发展型资助体系，加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力素养培育力度。	4.4.4.1 修改完善《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进一步健全学生资助制度，提高学生资助精准度； 4.4.4.2 健全资助认定工作机制，采用爱传万家、大数据分析等方式，精准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档案，实施动态管理； 4.4.4.3 坚持资助育人导向，认真落实奖学金、特殊困难补助、学费减免、“绿色通道”、勤工助学等政策措施； 4.4.4.4 创新资助育人形式，开展“助学·筑梦·铸人”、“诚信校园行”等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担任“学生资助宣传大使”，培育建设一批“发展型资助育人示范项目”，推选展示资助育人优秀案例和先进人物； 4.4.4.5 在奖学金评选发放环节，全面考察学生的学习成绩、创新发展、社会实践及道德品质等方面的综合表现，培养学生奋斗精神和感恩意识。	长期推进	学生工作处
-----------	--------------	---	---	------	-------

5. 安全稳定体系	5.1 强化学校政治安全。	5.1.1 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学校思想文化阵地管理，严格实行审批制度。	5.1.1.1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成立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认真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工作办法》、《全省教育系统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的实施细则》、《关于加强和改进市直机关意识形态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压实学校党委主体责任； 5.1.1.2 防范化解教育领域重大风险。严格落实《防范化解2020年教育领域可能发生的“灰犀牛”或“黑天鹅”事件工作方案》《全省教育系统风险处置手册(试行)》和《校园重大风险防控工作月历》； 5.1.1.3 强化阵地管理。严格落实《安徽省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安徽省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安徽省学校选用境外教材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严格落实报告会等“一会一报”制，加强前置管理和全程把控。组织对学报、教材等出版单位社会效益评价考核和复审工作。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组织人事处、教务处、科技处
-----------	---------------	--	--	------	---------------------

5. 安全稳定体系	5.1 强化高校政治安全。	5.1.2 坚决抵御境外利用宗教渗透，防范校园传教活动。	5.1.2.1 组织全校开展师生宗教信仰大排查，主动对接滁州市宗教部门，明确摸排标准，确保师生宗教信仰底数清、情况明。建立健全学校师生宗教信仰摸排制度； 5.1.2.2 建立定期摸排制度、问卷调查制度和辅导员网格化摸底制度，完善校院两级工作台帐，全面摸清学校师生宗教信仰底数； 5.1.2.3 依法依规加强对学校涉外事项管理，坚决防止外籍教师利用任教机会在校园传教。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安全保卫处、学生工作处、办公室
	5.2 加强国家安全教育	5.1.3 持续推动国家安全教育进学校、进教材、进头脑，把集中教育活动与日常教育活动、课堂教育教学与社会实践相结合。建立健全国家安全教育长效机制，不断充实教育内容，完善教学体系。	5.1.3.1 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的实施方案》，持续推进国家安全教育进高校进教材进师生头脑； 5.1.3.2 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运用新媒体手段结合相关学科内容，强化国家安全教育； 5.1.3.3 每年组织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微视频、微宣讲等手段开展以《宪法》《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为内容的宣传教育，增强大学生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感； 5.1.3.4 推进建立国家安全教育长效机制，全面加强习近平总书记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安全保卫处

5. 安全 稳定体 系	5.3 筑牢 校园安 全防线	5.3.4 切实保护学生生命安全、财产安全、身体健康，严格落实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要求，强化安全基础建设，完善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机制。	5.3.4.1 开展校园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对照《安徽省“1+11+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建立健全校园安全责任链条、制度成果、重点工程、工作机制和预防控制体系； 5.3.4.2 健全实验室危化品管理体系，严格落实《安徽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等规范要求，及时消除安全隐患苗头； 5.3.4.3 积极会同滁州市政法、公安、宣传和卫生健康等部门建立健全校园安全联席会议机制，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多方联动、群防群治的工作格局。	长期 推进	安全保卫 处、实验实 训中心、办 公室
	5.4 健全 安全责 任体系	5.3.5 落实学校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完善相应协调和会商机制，落实“一岗双责”。完善预警预防、综合研判、应急处置、督查报告、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	5.3.5.1 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明确班子成员责任，明确学校各教学院部、各部门安全工作责任清单； 5.3.5.2 不断强化学校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完善相关工作制度； 5.3.5.3 进一步完善学校安全责任体系，压实各教学院部、各部门工作责任，加快构建预警预防、综合研判、应急处置、督查报告、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	长期 推进	办公室、安 全保卫处

6. 队伍建设体系	6.2 打造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	6.2.8 完善学校专职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建立职级、职称“双线”晋升办法，结合实际情况为专职辅导员专设一定比例的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参照校内管理岗位比例，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完善专职辅导员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对长期从事辅导员工作、表现优秀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6.2.8.1 建立专职辅导员职级、职称“双线”晋升办法； 6.2.8.2 结合实际为专职辅导员专设一定比例的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 6.2.8.3 按在岗辅导员数核定“优秀辅导员岗位津贴”名额，按人均5000元标准对优秀辅导员进行奖励。	长期推进	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处
		6.2.9 切实履行辅导员选聘工作的主体责任，按照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加强辅导员选配工作。	6.2.9.1 做好专职辅导员公开招聘工作； 6.2.9.2 积极参加全省高校思政工作队伍配备暨师德师风建设调度视频会议。	长期推进	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处
		6.2.10 严格落实专职辅导员人事管理政策，按规定签订聘用合同，不得用劳务派遣、人事代理等方式聘用辅导员。	6.2.10.1 梳理学校专职辅导员人事管理现状。 6.2.10.2 与专职辅导员规范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	长期推进	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处
		6.2.11 鼓励选聘各级党政机关、科研院所、军队、企事业单位党员领导干部、专家学者等担任校外辅导员。完善兼职辅导员和校外辅导员培训、管理、考核	研究制定适合学校专兼职辅导员和校外辅导员培训、管理、考核制度。	长期推进	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处

6. 队伍建设体系	6.2 打造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	6.2.12 持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素质能力和专业水平，实施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积极参加国家示范培训、海内外访学研修，组织开展在职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等专项计划。	6.2.12.1 积极参加全省马院院长、高校思政工作骨干培训，提升能力素质； 6.2.12.2 大力推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条件保障和能力提升计划、“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项目，强化项目过程管理，加强资金使用监管，注重项目成果的转化应用； 6.2.12.3 积极推荐优秀教师参加国家示范培训、海内外访学研修、在职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等专项计划。	长期推进	组织人事处、党委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6.2.13 根据学校实际设置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岗位津贴，纳入绩效工资管理，相应核增学校绩效工资总量。	6.2.13.1 设立思政课教师、辅导员岗位津贴，纳入绩效工资管理，相应核增学校绩效工资总量； 6.2.13.2 落实在全省高校“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省建设奖补经费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能力提升计划项目中，设置优秀专职思政课教师和专职辅导员津贴。	2023年完成	组织人事处、党委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工作处、计划财务处
		6.2.14 严格落实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20元的标准设立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将思政课教师建设所需经费纳入年度预算。按每生每年不低于30元的标准安排专项建设经费，用于保障思政课教师专业发展、学术交流、教学比赛、宣传表彰、实践研修等，并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加大支持力度；	2020年完成	组织人事处、马克思主义学院、计划财务处

6. 队伍 建设 体系	6.3 加大 马克思 主义学 者和青 年马克 思主义 者培养 力度	6.3.15 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 加快培养一批立场坚定、功底扎实、经验丰富的马克思主义学者, 特别是培养一大批青年马克思主义者。深入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组织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 加强集中教育培训和后续跟踪培养。	6.3.15.1 在学校“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建设奖补经费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能力提升计划项目中, 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 6.3.15.2 落实教育部“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 鼓励青年教师在职攻读思政教师专项博士和思政工作骨干专项博士。	长期 推进	马克思主 义学院、组 织人事处、 党委宣传 部
7. 评估 督导 体系	7.1 构建 科学测 评体系	7.1.1 建立多元多层、科学有效的思政工作测评指标体系, 完善过程评价和结果评价相结合的实施机制, 推动把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作为“高水平大学”建设成效评估、学科专业质量评价、人才项目评审、教学科研成果评比的重要指标, 并纳入政治巡视、学校领导班子考核、领导干部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	7.1.1.1 配合省委组织部, 将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情况作为学校领导班子考核、领导干部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 7.1.1.2 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思政理论课建设评价指标融入“高水平大学”建设、教学审核评估、学科评估核心指标体系。	长期 推进	质量管 理处、党 委宣传 部

7. 评估 督导 体系	7.2 完善 推进落 实机制	7.2.2 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实施方案，及时研究解决重点问题。将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纳入整体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	7.2.2.1 加快推进《滁州职业技术学院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对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进行统筹谋划，设立“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重点项目予以推进； 7.2.2.2 每年印发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要点，对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作出安排部署，做到任务明确、责任清晰、措施有力； 7.2.2.3 制定构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工作台账，努力在三年内形成阶段性重要成果，并坚持久久为功、长期推进。	长期 推进	党委宣传 部、办公室
	7.3 健全 督导问 责机制	7.3.3 强化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督导考核，对履职尽责不力、不及时，加大追责力度。实行校、院系、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纳入党纪监督检查范围。	7.3.3.1 结合学校“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申报、推进等工作，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督导考核； 7.3.3.2 组织开展学校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基层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将各级党组织书记抓思想政治工作的做法成效作为述职述责述廉的重要内容，自上而下压紧压实工作责任。	长期 推进	质量管理 处、组织人 事处、纪检 监察室、党 委宣传部

8. 保障措施	8.1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8.1.1 把推进学校加快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作为今后一个时期重中之重的工作抓在手上，定期分析研判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状况，研究解决问题，协调推进重点任务落实； 8.1.2 明确学校党委履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主体责任，推进落实党委书记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校长和其他班子成员“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 8.1.3 持续贯彻落实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的通知》精神，督促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主动进课堂、进班级、进宿舍、进食堂、进社团、进讲座、进网络，深入一线联系学生，既能“键对键”，又能“面对面”，积极为学生化解思想上的困惑、生活上的困难、情感上的困扰，切实把思想政治工作做到学生心坎上。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办公室、学生工作处
	8.2 加强基层党的建设。	8.2.1 选优配强各教学院部、各部门领导班子特别是党政正职，积极推进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增强班子整体功能； 8.2.2 严格落实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规范议事决策程序，提高议事决策水平； 8.2.3 深入实施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培育创建一批党建“样板支部”，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8.2.4 深入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力争到2020年底学校教师党支部书记普遍成为“双带头人”； 8.2.5 建立健全师生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办法，开展软弱涣散党支部整顿工作，建立后进党支部常态化整顿机制，促进后进党支部有效转化、提升达标； 8.2.6 开展教师党支部与学生党支部共建，支持鼓励校企、校地党支部共同开展组织生活，相融互进，打造党支部建设新模式。	长期推进	组织人事处、办公室

八、 保障 措施	(三) 强化工 作协同 保障。	(1) 建立健全常态协作和分工负责机制，细化党委宣传部、组织人事处、办公室、学生工作处、教务处、科技处、安全保卫处、质量管理处、实验实训中心、计划财务处、纪检监察室等部门工作台账，推进落实工作责任，形成同向同行、协同发力的责任体系； (2) 发挥职业教育集团作用，推动形成学校、家庭和社会协同育人机制； (3) 积极增加投入，强化经费投入的育人导向，为构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提供必要经费支持。	长期 推进	各部门
----------------	--------------------------	---	----------	-----